

##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授权管理层开展对汕头可逸塑胶有限公司进行 尽职调查等工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亲自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管理层开展对汕头可逸塑胶有限公司进行尽职调查等工作相关事项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优化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鑫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全面发展的基膜、功能膜生产、研发、销售综合能力，寻求具有优势互补潜力的标的公司进行投资、合作，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开展如下工作：

一、授权管理层开展对汕头可逸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可逸公司”）的尽职调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该公司的历史、财务、资产、业务、知识产权等各方面的具体情况。

二、授权管理层单方或联合可逸公司共同委托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参与本次尽职调查工作。

三、授权管理层在完成尽职调查工作的基础上与可逸公司控股股东初步磋商股权投资合作事宜，并根据实际情况按权限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

四、本次授权不构成对汕头可逸塑胶有限公司进行投资的任何承诺，本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6月24日